

证券代码：834005

证券简称：松湖股份

主办券商：东吴证券

东莞市松湖塑料机械股份有限公司
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8 月 8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召开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3 年 8 月 1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王卫庆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全体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
7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表决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以及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长王卫庆汇报了 2023 年半年度报告，总结了 2023 年上半年公司整体

经营情况、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分析等内容。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/>）上披露的《东莞市松湖塑料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22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东莞市松湖塑料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》

东莞市松湖塑料机械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8 月 8 日